

從揀選到背棄

聽命勝於獻祭

撒 上15:1-35

前言: 父親難過的生日。

撒母耳記上下在希伯來文聖經中是一卷書;

撒母耳記。

撒母耳記上1-7章主角是撒母耳;

8-15章主角是掃羅;

16-撒下5:10 大衛興起史; 撒下5:3
大衛登基作王。

撒母耳記的作者¹在15:1，就把神的僕人(君王)的職責，開宗明義地講清楚說明白，因為沒弄清楚自己的角色定位，就會導致從揀選到背棄。

撒母耳對掃羅說：「耶和華差遣我膏你為王，治理他的百姓以色列，所以你當聽從耶和華的話。」

服事神的人的角色定位；

1. 奉差遣服事神、服事教會，不會因人跌倒
2. 是神的事工，不要奪神榮耀。
3. 保持儆醒，謙卑聽從聖靈的引領。

撒15章經文綱要:

從揀選到背棄;

15:1-9 利己性選擇性的順服

15:10-23 在自己的錯誤上找別人的責任

15:24-35 徒具形式/自欺欺神的悔改

地中海

非利士人

以色列人

亚扪人

死海

Dead Sea

提拉因
Telaim



基尼人
Kenites

摩押人

亚玛力人
Amalekites

以东人

一、利己性選擇性的順服

1. 聖戰是耶和華神發動的戰爭；是全獻的燔祭，耶利哥城之戰是聖戰、消滅亞瑪力人是聖戰。

「要将亚玛力的名号从天下涂抹了，不可忘记」
(申25:19)

「灭尽他们所有的」(撒上15:3)，原文是「灭绝净尽 חָרַם」，意思是「完全地奉献、完全地毁坏」。

2. 「基尼人」（撒上15:6）是摩西岳父的后代（士1:16），他们与以色列人的关系良好。扫罗提前通知基尼人与亚玛力人分开，固然是为了避免滥杀无辜，但很可能因此泄漏了机密，以致许多亚玛力人提前逃脱，成为以色列人的后患，所以到了大卫的时代，亚玛力人死灰复燃，再次来掳掠以色列人（撒上30:1）。

3. 「扫罗和百姓却怜惜亚甲，也爱惜上好的牛、羊、牛犊、羊羔，并一切美物，不肯灭绝。凡下贱瘦弱的，尽都杀了。」

(撒 上 15:9)

選擇想順服的順服、容易順服的才順服；**利己**
選擇性的順服就是不順服，不順服事屬肉體的特點之一。

屬肉體的特點

1. **属肉体的第一个特点是只看环境**：因为只注意环境，所以就会放大环境里的难处（撒 上13:11-12），然后替神出主意、违背神的命令。因此，活在肉体当中的扫罗王和百姓，都不能「默默无声，专等候神」（诗 26:1）。

「你們要休息，要知道我是神！我必在外邦中被尊崇，在遍地上也被尊崇。」(詩46:10)

**神樂意把祂的心意向我們打開，並樂意引領我們
走前面的路，**

當我們安靜、專心尋求時，祂一定向我們顯現。

2. 属肉体的第二个特点是找理由不肯认罪:

扫罗「勉强」（撒下13:12）献祭，是因为害怕百姓「离开扫罗散去了」（撒下13:8）。但他在神的光照面前（撒下13:11）却不肯认罪，反而找出两个站不住脚的理由来为自己辩解：1、撒母耳「不照所定的日期来到」（撒下13:11）；实际上，扫罗刚献完燔祭（撒下13:10），还没开始献平安祭（撒下13:9），撒母耳就到了，并没有耽延。2、担心「非利士人下到吉甲攻击我」（撒下13:12）；实际上，密抹到吉甲有一天的路程，扫罗有足够的反应时间。**神只悦纳人认罪悔改的心，任何为罪的辩解都不能带来生命。**

3. **属肉体的第三个特点是不肯顺服**：只有遵守神的命令的人，才能为神作王（撒上13:13,15:1）；而人的肉体若不经过神的对付，就不可能遵守神的命令、成为「合祂心意(after God's will)」（撒上13:14）的王（服事神的人）。

二、在自己的錯誤上找別人的責任

1. 「后悔」(撒15:11)原文可译为「遗憾、反悔、悲伤」，是用拟人的方法来形容神内心的「遗憾」。神「决不后悔」(撒15:29)，「在祂并没有改变，也没有转动的影儿」(雅1:17)。但神会「遗憾」、「忧伤」、「担忧」(弗4:30)。神为祂百姓那属肉体的扫罗王不能带头顺服神而遗憾。

撒15:1 和15:11節的對比； **從揀選到厭棄，聽命勝於獻祭。**

2. 不殺亞甲王和在迦密利戰功紀念碑都是**高舉自己驕傲的表現，是我的不是神的**。

「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。人若愛世界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。因為凡世界上的事，就像**肉體的情慾，眼目的情慾，並今生的驕傲，都不是從父來的，乃是從世界來的。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；唯獨遵行神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**」（約壹2:15-17）

3. 要獻與耶和華你的神；撒 15:15,21,30

**再冠冕堂皇的宗教行為也無法取代內心與神
真實親密的關係。**

「冠冕堂皇」形容莊嚴體面、氣派高貴的樣子。亦用於形容表面上光明正大的樣子。

4. **順境迷惑人心；從謙卑到驕傲自大。** (撒
上 9:21,10:22,15:17)

便雅憫支派差點滅族，是當時以色列最弱小的支派。

掃羅是基比亞人，基比亞有羞辱的歷史。

掃羅藏在器物、行李堆中，對作王缺乏自信。

5. **掃羅的回應；你的回應決定你的結局。**

「你為何沒有聽從耶和華的命令？急忙擄掠財物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呢？」 (撒
上 15:19) V.S.

掃羅對撒母耳說：「我實在聽從了耶和華的命令，行了耶和華所差遣我行的路，...」 (撒上 15:20a)

6. **人心是偶像最大的製造工廠**；撒母耳15:23

「悖逆」原文是「背叛」，「顽梗」原文是「侮慢无礼」，两者都是不顺服的表现。「行邪术」原文是「预言、占卜」，「偶像」原文是「家中的神像」，两者都是为了操纵神明、利用神明来为自己服务。我们常常以为小事偶尔不顺服无伤大雅，但撒母耳清楚地指出：在神的眼里，「悖逆的罪与行邪术的罪相等；顽梗的罪与拜虚神和偶像的罪相同」，**因为自称信神、但却不肯顺服神的人，实际上就是把神当作偶像来操纵、利用。**

與主同作王

撒母耳說：「耶和華喜愛燔祭和平安祭，豈如喜愛人聽從他的話呢？看哪，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肪。悖逆與行邪術的罪相等，頑梗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孽相同。因為你厭棄耶和華的命令，耶和華也厭棄你作王。」(撒
上15:22-23)

提醒:有一天我們也要與主同作王(提後2:12, 啟20:4-6)
，不要被主厭棄了。

從揀選到厭棄，聽命勝於獻祭。

三、徒具形式的悔改

1. **人若不敬畏神，就会惧怕人。你怕什麼，什麼就會成為你的神。**

虽然扫罗得罪的是神，但他所关心的却不是神的赦免，而是担心如果撒母耳不和他一起献祭，就会失去百姓的拥戴，所以才说「求你赦免我的罪」（撒上15:25,30）。

2. 「以色列的大能者必不致说谎，也不致后悔；因为祂迥非世人，决不后悔。」(撒上15:29)

扫罗「敬拜耶和华」(撒上15:31)的目的，只是在百姓面前维持自己的名利地位。撒母耳跟随他回去，不是为了给扫罗面子，而是为了执行扫罗没有完成的神的命令。

屬肉體的特點

1. **屬肉體的第一个特点是只看环境**（撒下13:11-12）、**怕困難不怕神**（撒下15:24）：因为只注意环境，所以就会放大环境里的难处，然后替神出主意、违背神的命令。因此，活在肉体当中的扫罗王和百姓，都不能「默默无声，专等候神」（诗26:1），眼中只有肉體的情慾。

「你們要休息，要知道我是神！我必在外邦中被尊崇，在遍地上也被尊崇。」(詩46:10)

**神樂意把祂的心意向我們打開，並樂意引領我們
走前面的路，**

當我們安靜、專心尋求時，祂一定向我們顯現。

2. 属肉体的第二个特点是找理由不肯认罪； 在自己的錯誤上找別人的責任：

在攻擊非力是人的事上； 扫罗「勉强」（撒下13:12）献祭，是因为害怕百姓「离开扫罗散去了」（撒下13:8）。但他在神的光照面前（撒下13:11）却不肯认罪，反而找出两个站不住脚的理由来为自己辩解：1、撒母耳「不照所定的日期来到」（撒下13:11）；实际上，扫罗刚献完燔祭（撒下13:10），还没开始献平安祭（撒下13:9），撒母耳就到了。2、担心「非利士人下到吉甲攻击我」（撒下13:12）；实际上，密抹到吉甲有一天的路程，扫罗有足够的反应时间。

在擊殺亞瑪力人的事上：掃羅和百姓都不順服違反神的命令(撒下15:9)，掃羅卻在撒母耳的責難終將責任推給百姓、甚至推給神(撒下15:15,21)。

神只悦纳人认罪悔改的心，任何为罪的辩解都不能带来生命。

3. 属肉体的第三个特点是利己選擇性的順服/不肯順服：
只有遵守神的命令的人，才能为神作王（撒
13:13,15:1）；而人的肉体若不经过神的对付，就不
可能遵守神的命令、成为「合祂心意(after God's will）」
（撒13:14）的王(**服事神的人**)。

**掃羅和大衛都是屬肉體的人，而其中最大的差別是被
神光照/責難後的反應。**

結論

「無知的加拉太人哪，耶穌基督釘十字架，已經活畫在你們眼前，誰又迷惑了你們呢？我只要問你們這一件：你們受了聖靈，是因行律法呢？是因聽信福音呢？**你們既靠聖靈入門，如今還靠肉身成全嗎？你們是這樣的無知嗎？**你們受苦如此之多，都是徒然的嗎？難道果真是徒然的嗎？」(加3:1-4)

「原来体贴肉体的，就是与神为仇；因为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，而且属肉体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欢」（罗8:7-8）

人只有认识到肉体的全然败坏，然后才能/肯接受十字架的对付，學會甘心顺服、跟随神，接受「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，你们就不属肉体，乃属圣灵了」（罗8:9）。

聽命勝於獻祭；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
傾聽內住聖靈的聲音；
順從神不順從肉體
不要從被揀選到被棄；要與主同作王。

大綱

1.前言 - 一位父親難過的生日

2.經文綱要

15:1-9 利己性選擇性的順服

15:10-23 在自己的錯誤上找別人的責任

15:24-35 徒具形式的悔改

3.屬肉體的人的特點

4.結論:

聽命勝於獻祭；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

傾聽內住聖靈的聲音；順從神不順從肉體

不要從被揀選到被棄；要與主同作王。

小組討論題目

1.撒母耳傳達上帝的命令，要掃羅去擊殺亞瑪力人，將之滅盡。但掃羅和以色列人卻沒有聽命殺盡亞瑪力王與牲畜、美物。掃羅強詞奪理，並把責任推卸給百姓，但撒母耳直接宣告上帝厭棄掃羅作王。掃羅徒具形式的認罪，但還是要求撒母耳跟他回去，撒母耳不從，導致衣襟被撕裂，撒母耳就以此預言掃羅的王權不保。掃羅聽了上帝的命令，卻按自己的想法去執行上帝的命令，聖經真理的教導對你來說，是參考的依據還是全然遵照的規範？為什麼？掃羅認為自己的權力來源是百姓的擁護，以致要討好百姓，卻忽略了自己真正的權力來源是上帝的選召。我們會不會也和掃羅犯了一樣的錯誤？

2.撒母耳對掃羅說耶和華膏立他為王的目的，是要他帶領神的百姓聽從耶和華的話，行在祂的旨意中。耶和華吩咐掃羅帶領百姓去擊打亞瑪力人，並要他們將一切人與牲畜都殺盡、除滅，掃羅卻帶領百姓存留上好牲畜與美物，他以自己的盤算解讀神的話，**極盡氣力狡辯，錯失神給他悔改的機會**，以致神決定厭棄他作王，撒母耳轉身離開、為掃羅悲傷，直到死的日子都沒有再見他。我對神的話語、律法，是否也會在為難中，自我解讀或打折扣？面對神的提醒，我當怎樣回應？掃羅付了被廢棄的代價，對我有何警誡？

3. 撒母耳記15章掃羅充分體現他是一個與神沒有關係的人，一個體貼肉體的人。本章中那一段經文最能觸摸到你的心？掃羅肉體的表現，那一項是你也會犯的錯誤？你如何得勝？請分享。